

公 開 類	次年1月底前編送	編製機關	鹽水區公所
年 報		表 號	11920-01-02-3

臺南市鹽水區都市計畫區內受理建築線指定案件統計

中華民國111年度

單位：案

行政區	受理建築線指定案件
鹽水區	20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12年2月1日編製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所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1式3份，送本所會計室會核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